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九江市八里湖新区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江晶科”）。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及下属公司拟为九江晶科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租”）申请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累计为九江晶科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14,040.43 万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交易情况概述

为满足光伏电站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九江晶科拟向中信金租申请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售后回租融资业务，租赁期限 10 年。为推动本次融资租赁业务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为九江晶科融资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以九江晶科 100% 股权为本次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的计划》，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期限内，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8 亿元的担保额度。在不超过总额度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以相互调剂使用。

本次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被担保人概况

公司名称: 九江市八里湖新区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八里湖新区赛城湖水产场

法定代表人: 邹志广

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04 月 22 日至 2045 年 04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发电、农业、渔业相关项目的开发、建设、运营; 电力技术咨询服务; 电力物资、设备销售; 太阳能发电设备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结构: 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有限”)持有九江晶科 100% 股权,九江晶科为公司间接持股的全资下属公司。

(二)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九江晶科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0 年 9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19,985,290.34	693,739,162.89
净资产	152,741,578.69	154,596,589.28
项目	2019 年度 (经审计)	2020 年度 1-9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8,100,811.51	25,167,338.80
净利润	-2,951,771.07	1,855,010.5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九江晶科本次不超过 1.2 亿元本金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本金、利息、违约赔偿金等九江晶科对中信金租的全部债务,保证期间为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被担保人股东晶科有限以其持有的九江晶科 100%股权以及相关派生权益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涉及的全部债务提供质押担保。

上述担保和质押协议目前尚未完成签署，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数量

截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338,325.55 万元（外币按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换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162.11%，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220,212.79 万元。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26 日